

交安大富翁桌遊

設計者：蔣為燕、施茂智

掛載於「新北市交通安全教育資源網」/ 交通安全教具，可自行下載列印使用。



規則



◆遊戲2-4人

設計者：施茂智、蔣為燕

◆遊戲擺設：

把遊戲盤平放，機會卡、命運卡和題卡放在遊戲盤上指定的格子裡。每人選一個顏色的棋子代表自己放在起點的格子。從中選一個人當銀行，發給每個人每種顏色鈔票各二張，剩下的交給銀行保管。

◆遊戲進行：

1. 每次輪到自己時，先擲骰，然後按照股數前進。
2. 抵達格子時翻一張題卡並且回答問題，答對者可依標示的價錢向銀行買下格子中的交通工具或交通設施。

◆格子上的事件說明：

1. 起點格：每個人經過「起點格」時，可向銀行領取二千元（如果是停在起點格，不可以領取）。
2. 交通工具與交通設施格：
 - A. 走到沒人買過的格子答對題卡時，可以按照遊戲盤上標示的價錢向銀行買下交通工具與交通設施格（也可以不買）。
 - B. 走到別人的交通工具與交通設施格時，必須依照金額，給予對方規定的過路費。
3. 機會、命運格：走到機會或命運格時，翻開一張與格子對應的機會或命運卡，照著上面的敘述執行。
4. 牌照/燃料稅格：走到稅格請繳交1000元。
5. 火車站格：可照遊戲盤上標示的價錢購買。
6. 交通工具、加油站、捷運站、學校、觀光遊樂區、人行地下道、縣道、省道、國道1號及鐵路平交道等交通工具與設施：可照遊戲盤上的價錢購買。
7. 進牢格：直接移動到坐牢格，下一回合休息一次。
8. 酒駕坐牢格：若不是因為抽到卡片或走到進牢格，經過或停留在坐牢格不會發生任何影響。
9. 停車場格：停留在停車場格的棋子，下一回合休息一次。

◆其它：

1. 現金不夠時：
可以把交通工具與交通設施用半價賣給銀行，原地主也不可以向別人收取過路費。
2. 出售交通工具與交通設施：只要雙方同意，遊戲中可以購買別人或出售自己的財產，但只限未出售的可以買賣。
3. 破產：
當玩家變賣所有資產後，如果還是有負債的狀況，就是破產，破產的人需要退出遊戲。

◆遊戲結束：

1. 當其他人破產之後，剩下的優勝者就是大富翁！
2. 也可以在遊戲開始前先預訂遊戲結束時間（例如：一小時或二小時），之後計算所有人的現金，現金多的人獲勝。



機會卡 V.S 命運卡 各 15 題

機?會

邊開車講手機
罰600元

喝酒後開車
罰15000元暫停3次

從宜蘭經雪山隧道到台北
直達台北火車站

騎自行車過枕木紋用牽行
獲得表揚獎金500元

單手騎自行車
罰600元

行車有保持距離
擲骰數1次為前進格數

搭公車推擠上車
罰200元

搭捷運於候車線後方等候
獲得400元

騎自行車晚上沒開車燈
罰300元

汽車占用自行車專用道
罰600元

雪山隧道內變換車道
罰3000元

酒駕
入獄關二輪

紅燈右轉
罰600元

騎自行車手拉
前方卡車拖行
罰300元

搭公車遵守先下車後上車
擲骰數1次為獲得X10金額。

命!運

在搭乘捷運時吃東西
罰1500元

搭乘機車沒戴安全帽
罰500元

搭乘高鐵到高雄戶外教學
獲得2000元

和家人騎自行車完成環島
大家擲骰一次，點數最大
向每人收股數X10金額

不遵守號誌直接穿越道路
罰300元

3個人騎一輛自行車
罰300元

闖紅燈
罰800元

禮讓救護車通過
獲得2000元

強行穿越平交道
罰1500元

騎自行車禮讓行人
獲得1次入牢豁免權

機車行駛中突然減速煞車
罰12000元

行照駕照定期更換
獲得200元

違規停車在紅線上
罰600元

騎自行車進入住宅
學校、醫院保持安靜
獲得100元

搭公車禮讓老人
擲骰數1次為獲得
X100金額。

題目卡 共 50 題



紙幣 V.S 財產抵押卡

